

涤荡世间黑恶 守护一方平安

——记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副局长云牧仁

黑恶势力面前,他是冲击污秽的骇浪;风清气正之时,他是润物无声的江河。方案制定起草时,他总是扎根人群收集意见建议;用他的“方法论”,战友们办理案件时底气十足、信心百倍;线索分析研判时,他总是埋头伏案,不获突破不罢休。他就是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副局长云牧仁,黑势力“鬼见愁”,扫黑除恶的“定海针”。

经验老到的“扫黑新人”

2018年伊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正式拉开帷幕,有着15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验的云牧仁被抽调到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起草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如何认定是否构成犯罪要件?各级公安机关怎样开展工作?如何才能最大限度地发动一切力量对黑恶宣战?一个个亟待解决的问题摆在了云牧仁的眼前。

“大娘,您觉得咱片区治安咋样?给咱们公安民警提提意见呗。”

“现在,请各所队将日常治安管控工作中遇到的一些难点要点进行说明。”

方案是“跑”出来的,不是想出来的。云牧仁在认真分析研判了呼市整体治安形势、社会特征和违法犯罪特点之后,通过调查走访群众和深入各级公安机关、基层所队征求意见等方式,制定出了一套详细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使全市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工作体系和科学的工作模式,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顺利推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方法论”有了,后续的实践工作也得跟上。涉黑涉恶线索工作千头万绪,也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的重中之重。根据工作专长,云牧仁被任命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线索工作负责人,并承担了公安部、自治区公安厅、呼市公安局三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



的最终审核工作。

同时,作为线索最终是否办结的守门人,云牧仁一直端着心中的“放大镜”逐条逐项依规审核,比对着线索审视核查报告的一字一句,发现疏漏及时与核查人员沟通,提出补充意见。在“六清”行动要求的两个月工作时限内,云牧仁和他的同事们按期将中央督导组1636条、公安部81条、公安厅610条、市公安局791条和旗县区级316条涉黑涉恶线索整理申报并办结,使全市的上级部门“清仓”线索办结申报率达到了100%,严谨高效地完成了“线索清仓”工作。

顺藤摸瓜的“福尔摩斯”

2018年3月,张某捏着一张纸,来到了云牧仁的办公室激动地讲述他遭受高利贷放贷的情况。

尽管张某言辞闪烁且杂乱无章,但有着多年刑侦工作经验的云牧仁还是“闻”到了一丝黑恶势力的“味道”,张某所描述的葛某似

乎涉嫌行业垄断。

“我不知道,不要问我,我先走了,你就当我今天没来过,求你帮我保密……”云牧仁抽丝剥茧地“聊天”让长期遭受精神折磨而倍加敏感的张某察觉到了一丝不对劲,害怕被打击报复,张某说完前面这些话起身就要走。

把一杯热水放在张某手中,云牧仁坐到了张某身旁,耐心向他讲解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打击重点,公安机关一定会为老百姓讨回公道后,张某打开了话匣子,将自己的苦水一股脑倒给了云牧仁。

通过对张某的询问,云牧仁发现,放贷人葛某不只有专门从事贷款业务的公司,还在放款过程中存在与银行工作人员勾连,在索要债务过程中存在暴力讨债的行为。根据这一情况,云牧仁初步判断葛某涉嫌重大违法犯罪,并且具备了黑社会组织违法犯罪的相应特征。他将这一重大线索与之前收到的线索进行比对,研判相关信息,初步判定葛某与同伙构成涉黑犯罪。根据他的分析研判,专案组深挖彻

查,成功打掉了以葛某为首的涉黑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9人,破获刑事案件近百起。

2019年7月19日,葛某等36人涉黑一案公开宣判。张某终于能卸下负担,安心睡个好觉。

如果说线索是侦破案件的源头,那么云牧仁就是侦破这些涉黑涉恶案件背后的坚实力量。呼市公安局打掉的3个涉黑组织、9个涉恶犯罪集团,20余个涉恶团伙就是依据云牧仁手中筛查出的线索而成功打掉的。

又爱又恨的“拼命三郎”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从云牧仁手中经手的涉黑涉恶线索得到核查落实,一一得到查清办结,一一给了举报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期间,云牧仁一心扑在工作上,连续几个月吃住在工作单位。由于长期的熬夜和过度的劳累,他也几次险些晕倒。一天深夜,云牧仁像往常一样,比对着线索审视核查报告,逐条逐项依规审核。

“云哥,你看这条线索,我觉得……你怎么了?”来找云牧仁探讨线索的同事推开门,就看到了发着莹莹白光的电脑屏幕,比屏幕更白的是云牧仁的脸色,以及发紫的嘴唇。

“还好同事来得及时,万一……我真的不敢想。”刚想站起身的云牧仁突然眼前一晕,让这个常年饱受心脏病困扰的汉子,能够得到及时救治的是衣兜里常备的速效救心丸,和同事的及时出现。

每次提到这件事,云牧仁的爱人总会眉头一紧,一边埋怨着丈夫心里只有“大家”没有“小家”,一边又会在丈夫的每一件衣服的口袋里放上速效救心丸和硝酸甘油。

“能怎么办呢,谁让我把他‘上交给国家’了。别的不指望,照顾好身体,别让我担心就行了。” (郭惠心)

检徽下的铿锵玫瑰

——记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部主任王君

本报记者●袁雪英

近日,记者采访了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第九检察部主任王君,在与王君的交谈中,记者感受到生活中的她散发着真善美的气质,在贤妻良母的角色中描绘七彩人生;工作时她以巾帼不让须眉的气势,在正义之城默默耕耘检察事业;无论站在哪个位置,处处绽放着铿锵玫瑰的身影。

温情感化 诠释无悔检察青春

2010年,王君考入呼和浩特市检察院从事刑事检察工作,如愿实现了儿时的梦想。工作中,她恪尽职守,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和正义。

2016年,王君开始了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在创新工作模式下,2019年,呼市检察院以内设机构改革为契机,决定以“卓兰”为名(卓兰,音译自蒙古语,意为灯芯,寓意着智慧之光、温暖之光、希望之光、未来之光。)成立未检工作团队。

在两级检察院选拔36名业务能力强、富有爱心、责任心的检察人员,成立“卓兰未检”工作团队,着力打造未检特色品牌。王君就是其中的一员。带领“卓兰未检”团队全心致力于挽救涉罪未成年人,救助未成年被害人,综合保护未成年人各项权益,为首府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护航。

为了集聚更多力量开展未成年人帮教工作,王君曾多次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共同推动出台《呼和浩特市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办法》《未成年人认罪认罚从宽实施细则》等12项工作制度。在2018年,《呼和浩特市检察机关“建章立制”推动未检工作跨越式发展》被评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创新创优项目。2019年,参



与创立的青禾服务中心被最高检和团中央评为全国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实践基地试点单位。2021年,指导办理的一起案件被最高检评为全国未检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典型案例。

采访时,王君对记者说:“因为这项工作比较有意义,从微观的角度讲,我们改变了一个孩子的成长轨迹,从宏观的角度讲我们维护着社会的长治久安和培养着社会未来的建设者,政法先进个人这个荣誉,是呼和浩特市检察院和两级法院的“卓兰未检”团队的共同努力得来的,作为团队的负责人,非常荣幸的能够代表大家成为这个荣誉的领受人。”

用心呵护

“全方位”关爱未成年人

2019年,呼市地区发生一起母亲杀害孩

子父亲的案件。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发现,母亲作为犯罪嫌疑人被羁押后,11岁的小东(化名)成了“事实孤儿”。

为了解决小东的生活、教育和监护等问题,王君带领“卓兰未检”团队积极协调民政部门为其发放生活补助款,保障其基本生活,并及时联系了呼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为其提供住所。

前不久,王君去看望了小东。当小东一见到王君时,就高兴地分享着自己最近的生活:“我现在是这里的大哥哥,要照顾小弟弟和小妹妹,还要向新来的小朋友讲这里的生活规律……”

王君看着小东生活步入正轨,不由得眼眶湿润:“小东的生活环境,给他的心理留下了许多阴影和伤害,造成小东性格急躁,为了让小东的心理伤害得到缓解,王君和各

方爱心人士,通过对小东纠正行为、心理治疗,提供温馨的生活环境等等,让小东的性格有了很大的变化。这让我打心眼里为他高兴。”

据了解,为防止被害人家庭因案致贫、返贫,王君从多种渠道为被害人累计申请救助金近200万元,最大限度救助帮扶未成年被害人。

源头切入

系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同学们你们是祖国的未来、新时代的筑梦人,你们从小一定要养成良好习惯,要学法、懂法、守法,避免因为“不知法,不懂法,不畏法”而误入歧途。王君通过结合学生们的实际,列举了一些违法犯罪的现象和事例,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生动鲜活的事例,在场的每位同学都敲醒了警钟。

自王君加入自治区“法治进校园”巡讲团成员赴全区多个盟市开展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到目前共组织开展法治宣讲600余场。同时,王君将法治教育融入司法办案中,通过释法说理,改善未成年被害人生活习惯,提高未成年被害人自我防护意识。

“以“法治进校园”为切入点,从源头上抓好法治宣传教育,帮助未成年人系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在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的同时强化青少年综合司法保护,助力平安校园建设乃至社会和谐稳定。并且要切实发挥好法治副校长的职能作用,加强与学校、社会的合作共建,共同培育一批又一批知法、懂法、守法的新时代合格公民,为未来法治中国建设凝聚更多力量。”王君说道。